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现提请董事会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2023 年度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王士根

(三) 成立时间：2011 年 7 月 27 日

(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350 万元

(五) 注册号：91331100579345082X

(六)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龙泉市龙渊街道华楼街 397 号

(七) 联系方式：电话：0578-7766667

邮编：323700

主营业务范围：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人民币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电话：0571-88879994

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十）【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

本行除行长室外，现设 7 个职能部门，其中总行营业部为前台部门；综合管理部、运营管理部、风险合规部、市场管理部、内审部、资产保全部为全行后台管理部门，履行后勤、保障职能。

本行下辖支行 8 家，支行机构信息如下：

支行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八都支行	浙江省龙泉市八都镇青年路 888 号	0578-7766188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安仁支行	浙江省龙泉市安仁镇安仁路 178 号	0578-7768688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查田支行	浙江省龙泉市查田镇查二村悦来路 1 号	0578-7768611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剑池支行	浙江省龙泉市剑池东路 252 号	0578-7768638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兰巨支行	浙江省龙泉市兰巨乡银三角	0578-7751600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上垟支行	浙江省龙泉市上垟镇岱垟路外 95 号	0578-7750582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贤良支行	浙江省龙泉市贤良路贤良楼 2-4	0578-7769901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中山支行	浙江省龙泉市中山西路 37 号	0578-7766927

第三节 公司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内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7119.21	8153.74
营业支出	4315.51	3862.57
营业利润	2803.69	4291.17

加：营业外收入	13.71	0.12
减：营业外支出	3.15	25.12
利润总额	2814.27	4266.17
减：所得税	690.53	1055.66
净利润	2123.74	3210.51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净收入	6696.46	7399.60
净利润	2123.74	3210.51
总资产	216835.32	185060.18
存款余额	185392.5	142681.82
贷款余额	163408.18	157655.17
所有者权益	21912.06	20218.78
每股净资产 (元/股)	2.12	1.95

三、截止报告期末前两年的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资本充足率 (2013 年口径)	≥10.5	15.64	16.39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75	88.14	90.50
不良贷款比率	≤5	1.78	1.8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2.12	2.28
最大单一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15	2.12	2.28
拨备覆盖率	≥150	199.36	244.29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90.32	86.88
拨贷比	≥2.5	3.56	4.58
杠杆率	≥4	10.11	11.04

四、资产减值准备金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期初余额	6561.88
报告期计提	-60.46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377.9
报告期核销	1039.11
期末余额	5840.21

五、资本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项 目	2023 年度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1912.06
一级资本净额	21912.06
资本净额	23611.35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51000.9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5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51
资本充足率%	15.64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化情况

单位：万股 人民币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10350.00		1871.6	2581.48	5415.65	20212.73
本期增加			212.37	471.49	2123.74	2807.6
本期减少					1201.36	1201.36
期末数	10350.00		2083.97	3052.97	6338.03	21824.97

第四节 支农支小、扶助小微业务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公司始终秉持“支持三农，服务小微”的市场定位，把服务小微企业作为全行一项重点工作来抓，优化资源配置，增强金融供给，为小微企业、农户发展提供金融支撑。

1.存款抓营销，强基础，调结构降成本。

一是按月按季开展主题营销活动，推进“民泰根据地”建设。开展“党建+乡村振兴”工作，依托“营销点”、“示范点”、“乡村振兴金事服务站”和联络员的建立，持续推进村居走访，实行营销常态化，固化走访机制，推进村居批量营销，有效保持储蓄存款稳步增长。截至 12 月末，我行已成功创建 17 家“示范点”、25 家“营销点”。成功创建的示范点农户建档覆盖率均达到 80%以上。

今年内首次设立了“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站”11家，并实行了联络员机制，为真正构建金融服务最后1公里提供了有效支撑，下步将持续进行推广。

二是考核推动，实现稳增长调结构。每个季度都出台有针对性专项考核，特别注重对存贷款有效户及存贷款日均考核，明确责任，落实到人，考核到人，确保业务稳步增长。针对存款成本高居不下的现状，及时调整利率政策，今年6月、11月分别下调了二年以上存款和活力赢存款利率，同时修订了《存款绩效考核办法》，对高息存款实行不计奖或降低绩效，对一年以内存款提高绩效的考核政策以及百合存款转化激励政策，确保存款利率平稳下降。存款平均利率从5月底2.96%下降到年末2.88%，降本效果明显。

三是贷款挖需求、抓投放，防流失保收益

1.开展大走访工作。我行持续开展“大走访、大调研、拓客户、优服务”的贷款营销活动，开展“党建+乡村振兴”工作以村居批量授信为基点，抓好制造业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及龙泉特有的“两小”经济，挖需求抓投放，在落实支持普惠金融和共同富裕的方面，确保了成效。截止12月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14.57亿元，比年初增加0.99亿元，涉农贷款余额14.84亿元，比年初增加1.99亿元。

2.开展流失客户营销活动。在同行业内卷日益严重情况下，为确保市场份额，我行积极开展防流失及流失客户回归营销活动。从村管部通报来看，上半年及下半年我行流失客户营销户，营销流失成功率均处于十家村行第二名。

3.加强与政府部门联系和对接。自上而下开展业务推荐和挖掘营销。如助力退伍军人创业就业等方式，我行联合龙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开展以“喜迎亚运 情暖老兵”为主题的退役军人答谢会活动。截至12月末，全行已发放“拥军贷”贷款200余户，金额6800多万元。如与青创办对接合作，开展对来龙泉发展的青年创业人员进行批量授信等。

4.开展行业营销。一是梳理走访客户清单，通过“线下走访+线上维护”等方式，按行业了解客户融资需求，做好客户金融服务。截止2023年12月末，

全行走访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家数 3000 余家。二是积极运用监管部门提供的农创客清单、“共富工坊”清单、青年人才创业清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清单、龙泉种粮大户清单等客户清单，一户一策、精准帮扶，为客户制定针对性和差异化的综合性金融解决方案。通过“增额度、降利率、简流程、优服务、组产品”等方式为客户制定差异化信贷融资方案。

5.创新推出特色贷款产品。截止 2023 年 12 月末，知识产权商标质押贷款首贷 6 户，余额 2240 万元，取水权质押贷款 3 户，余额 1500 万元；“畅贷通”、“再生循环贷”等制造业贷款户数 982 户，余额 45991.02 万元，较年初增加 5544.24 万元；信用贷款余额 16026.13 万元，较年初增加 7727.36 万元，增速 93.11%。乡村振兴取得实效。

第五节 风险管理情况

2023 年，我行立足“合规立行”的战略定位，严守风险底线，在各级政府和监管部门的指导下，风控体系日臻完善。

（一）战略风险。2023 年，我行董事会和高管层以高质量发展为主基调，坚持核心主业稳健发展战略，持续完善管理举措，保障战略执行。

（二）信用风险。截止 2023 年末，我行不良率 1.78%，较年初下降 0.09 个百分点。一是制定 2023 年业务经营风险处置化解持续行动方案，按方案组织开展各项工作。二是继续坚持一户一策工作，持续打好风险化解攻坚战。三是依托专职授信审批中心，对新准入贷款授信进行规范管理，严控源头风险贷款准入。四是强化考核结果应用，对处置化解不良贷款工作开展定期考核工作。五是按月召开信用风险防控工作分析会，加强对信用风险防控的前瞻性预判，妥善应对不良贷款反弹。

（三）市场风险。2023 年，在经济下行等多重因素叠加下，银行间贷款投放和质量受到一定影响，央行通过“一揽子”金融政策释放的大量低利率资金有效降低了银行的融资成本，但同时银行间的利率“争夺战”加剧，由于我行定期

存款等高成本资金占比相对较高，导致付息率同比上升，收息率同比下降，净利差逐步缩小。从风险偏好角度来看，我行对市场风险总的来说比较敏感。截止目前，我行的业务主要集中在存、贷、结三大块。其中结算业务属于中间业务，受市场风险影响较小，并且我行尚未开展外汇业务，我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是以存、贷款业务所面临的利率风险为主。

（四）声誉风险。2023 年我行按照“预防为主，内紧外松”的工作原则，高度重视舆情防控和声誉风险防控工作。严格执行重大事项的上报和无事项零报告制度，落实舆情监测管理。

（五）操作风险。2023 年我行一是组织全行员工签订《廉洁从业、案件防控、安全运营责任书》，落实合规经营、安全运营、廉政建设、案件防范责任制，明晰各级人员违规操作应承担的责任。二是根据监管部门和发起行的文件精神，风险合规部及时下发案件及重大违规事件案例学习文件，通过典型案例解析和案例启示等进行学习，将警示教育与强化内控充分结合，引导教育员工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根植守法合规文化，努力遏制案件发生，促进我行稳健运行，树立行业良好形象。三是根据监管要求及《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重要岗位员工轮岗和强制休假管理办法》规定，充分认识重要岗位员工轮岗在加强内部控制和防范操作风险、道德风险中发挥的重要作用，认真组织实施重要岗位员工轮岗工作，同时做好相关台账和痕迹管理。四是全面组织开展员工行为排查。为加强我行员工行为管理，进一步规范我行从业人员行为，防范案件风险。

（六）信息科技风险。一是加强病毒安全管理。由科技岗每日对亚信安全防病毒日志平台进行分析，发现病毒及时处理，实时有效防备计算机病毒入侵；对所有 119 台内网电脑安装了终端安全管理系统进行 USB 禁用，有效控制病毒经过 U 盘等移动存储设备进行流传；对我行所有内网电脑存储设备进行排查，有光驱盘的电脑当场拆除；严格间隔综合业务系统与外网办公系统，对是否存在混接现象定期进行排查。二是加强网络安全管理。日常工作中严格间隔综合业务系统与外网办公系统，对是否存在混接现象进行排查；按照发起行统一部署，2022 年

完成 2 次生产网络双线切换应急演练；做好二十大、第五届进博会期间的网络安全保障工作；三是日常工作中各业务应用系统密码由相关业务人员各自保管，通过操作号和密码及指纹进行身份鉴别认证，人员走开时设置密码保护或退出到登入状态。

(七) 洗钱风险。2023 年，我行通过反洗钱制度修订、洗钱风险自评估、培训及宣传的常规化、内部检查制度的执行等，使反洗钱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成果。全年无重大违规事项发生，反洗钱工作真正落实到实处，不流于形式，切实履行了反洗钱责任。

第五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化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股本为 10350 万股，其中法人股 10350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100%。

二、股东情况

法人股东持股 103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00%。

本行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股份数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股份数	期末持股比例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78.50	51.00%	5537.25	53.50%
2	龙泉市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1014.30	9.80%	1014.30	9.80%
3	龙泉市水电总站	952.20	9.20%	952.20	9.20%
4	浙江金利铜业有限公司	724.50	7.00%	724.50	7.00%
5	浙江三田滤清器有限公司	621.00	6.00%	621.00	6.00%
6	龙泉通和食用菌有限公司	465.75	4.50%	465.75	4.50%
7	丽水市隆耀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414.00	4.00%	414.00	4.00%
8	浙江能福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362.25	3.50%	362.25	3.50%
9	浙江创新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155.25	1.50%	155.25	1.50%
10	浙江金中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3.50	1.00%	103.50	1.00%

合计	10350.00	100%	10350.00	100%
----	----------	------	----------	------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行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行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行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业	台州	460,728.9266	51.00	51.00

2. 关联法人

(1) 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本行 5% 及以上的股份的股东。

(2) 持本行 5% 及以上股份的股东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受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或由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注：内部人包括本行的董事、总行和分行的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

3. 关联自然人

(1)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

(3) 本行关联法人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浙江桐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金湖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邗江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惠山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州白云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九龙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西藏堆龙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本行股东及其关联方用信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系	期末余额	贷款形式	风险状况	银承余额	保函余额
龙泉水电总站	股东	500.00	质押	正常	-	-
龙泉水均溪一级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龙泉水电总站之子公司	500.00	质押	正常	-	-
浙江三田滤清器有限公司	股东	400.00	质押	正常	-	-
卢向英	内部人之自然人关联方	350.00	保证	正常	-	-
蒋桂娥	内部人之自然人关联方	300.00	保证	正常	-	-
龙泉水大赛三级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龙泉水电总站之子公司	500.00	质押	正常	-	-
李少美	内部人之自然人关联方	200.00	保证	正常	-	-
李俊杰	内部人之自然人关联方	200.00	保证	正常	-	-
黄喆	内部人之自然人关联方	50.00	保证	正常	-	-
刘福持	内部人之自然人关联方	40.00	保证	正常	-	-
李春梅	内部人之自然人关联方	30.00	保证	正常	-	-
合计		3,070.00	-	-	-	-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结算资产项目余额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5,891,012.45	291,950,305.10

3.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价	13,751,853.65	11,334,318.41
----------------	-----	---------------	---------------

4.其他关联交易

本期本行向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IT 系统外包服务费 360.00 万元。

四、本行股东所持本行股份质押、冻结情况、股权托管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所持本行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	持股金额 (万元)	质押金额	质押比例	质押权人	质押时间
浙江金中利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3.50	57.50	55.56%	浙江金利铜业有限公司	2019/09/16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东所持本行股份无冻结情况。

(3)根据《商业银行股权托管办法》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做好<商业银行股权托管办法>实施相关工作的通知》，本行自 2020 年起将全部股份委托浙江股权托管服务有限公司进行集中登记托管。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	任期(年)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股份
王士根	董事长	男	1975 年 10 月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	2.2	否	否
曹国旗	董事	男	1972 年 12 月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0.5	是	否
周祖根	董事	男	1973 年 11 月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7	是	否
黄国松	董事	男	1967 年 12 月	浙江金利铜业有限公司	2.7	否	是
陈庆华	董事	男	1978 年 7 月	浙江三田滤清器有限公司	2.7	否	是

二、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	任期(年)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股份
严刚	监事长	男	1966 年 9 月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7	是	否

吴子敬	监事	男	1959年7月	浙江天和食品有限公司	2.7	否	否
李能福	监事	男	1947年10月	浙江能福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2.7	否	否
叶宇维	职工监事	男	1981年1月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7	是	否
刘淑贞	职工监事	女	1988年12月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7	是	否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出生年月	任职年限	分管工作范围
曹国旗	男	行长	1972年12月	0.6	主持全面工作。分管综合管理部、风险合规部
周祖根	男	副行长	1973年11月	2.6	协助行长工作，分管运营管理部、资产保全部
潘君波	男	副行长	1983年5月	0.3	协助行长工作，分管市场管理部、工会、团委、安全保卫、科技

四、员工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末，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在岗正式员工118人（含高级管理层），按年龄结构划分，45岁以下的占比90.7%，45岁以上的占9.3%，按文化结构划分，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58.59%，本科以下占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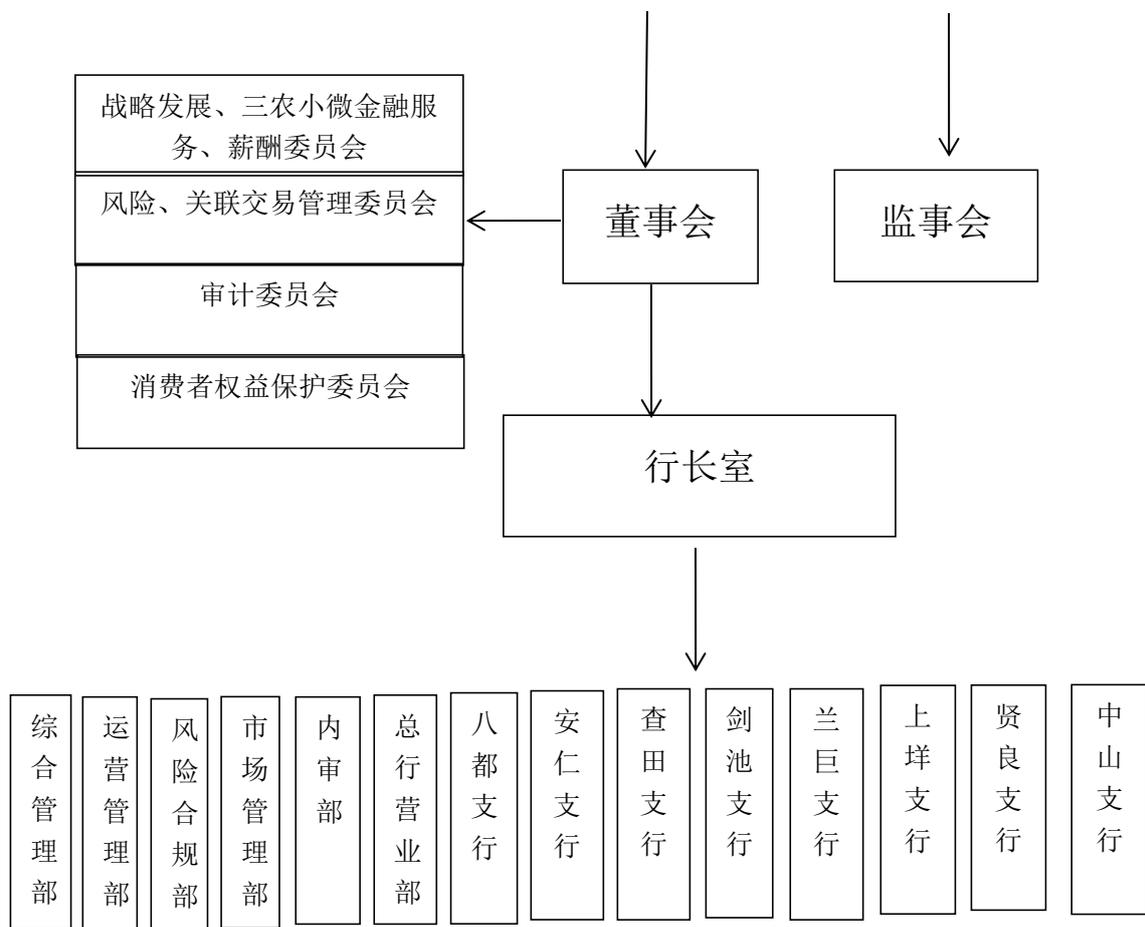
第七节 法人治理结构

一、法人治理机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村镇银行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存款人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勇于承担社会责任。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分级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本行根据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需要设置内部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根据授权实施管理和经营。

二、机构设置

股东大会



我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村镇银行管理暂行规定》、《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农村中小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存款人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勇于承担社会责任。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按《公司章程》规定，各层级在自己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况。

(一)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我行按时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相关法律程序，按会议议程完成各项议案审议、表决工作。

（二）关于股东与公司

公司的大股东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和决策活动的情形，没有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明确分开。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各位董事严格遵守其公开做出的承诺，忠实、诚信、勤勉履行职责。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村镇银行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致力于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认真履行章程赋予的工作职责，忠实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断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领导全行按照相应的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充分调动和发挥行长经营管理的积极性，在加快新型农村金融机构试点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

（四）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员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五）关于信息披露

我行严格按照中国银监会印发的《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和《村镇银行管理暂行规定》，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确保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的详细资料 and 股份变化情况。

二、公司决策体系

我行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进行决策、管理，高管人员受聘于董事会，对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我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支行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一）202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浙江省龙泉市贤良路 335

号二楼大会议室召开，全体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了本次会议，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10350 万股，占比 100%，符合《公司法》和我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当地监管等部门领导莅临会议，王士根董事长担任本次大会主持人。大会采用记名逐项投票方式审议各项议案，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高级管理层绩效考评实施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股东资质评估报告》的议案。

(二) 2023 年 2 月 19 日在浙江省龙泉市贤良路 335 号二楼大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了本次会议，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10350 万股，占比 100%，符合《公司法》和我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当地监管等部门领导莅临会议，王士根董事长担任本次大会主持人。大会采用记名逐项投票方式审议各项议案，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进行 2022 年度年报审计议案》

(三)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浙江省龙泉市贤良路 335 号二楼大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了本次会议，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10350 万股，占比 100%，符合《公司法》和我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当地监管等部门领导莅临会议，王士根董事长担任本次大会主持人。大会采用记名逐项投票方式审议各项议案，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股权变更的议案》；

2. 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增补曹国旗同志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四) 2023年10月31日在浙江省龙泉市贤良路335号二楼大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了本次会议,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0350万股,占比100%,符合《公司法》和我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当地监管等部门领导莅临会议,王士根董事长担任本次大会主持人。大会采用记名逐项投票方式审议各项议案,通过以下议案:

- 1.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进行2023年度年报审计的议案》。

第九节 董事会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2023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7月1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十一会议;2023年10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以上会议召开,事前均以会议通知形式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提交审议的事项予以告示,并说明了可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和行使表决权,以及公司联系地址、联系人等事项。

二、董事会审议的决议情况

(一) 2023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 1.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2022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及2023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 2.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3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 3.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2023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资本规划的议案》的议案；
- 7.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 8.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 9.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高级管理层绩效考评实施方案》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董事会对行长授权事项》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股东资质评估报告》的议案；
- 12.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 2023 年度不良资产核销计划》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落实中国银保监会丽水监管分局关于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监管情况的意见》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关于召开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2023 年 7 月 19 日, 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 1.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股权变更的议案》;
- 2.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增补曹国旗同志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3.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 2023 年 7 月 19 日, 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1. 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四)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 1.审议关于制定《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恢复和处置计划》的议案;

2. 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制定《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流动性压力测试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2023 年度年报审计的议案》；
6. 审议《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7. 审议《关于召开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讯会议）》的议案。

（五）2023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1.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住所的议案》。

第十节 监事会情况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以上会议召开，事前均以会议通知形式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提交审议的事项予以告示，并说明了可委托其他监事出席和行使表决权，以及公司联系地址、联系人等事项。

二、监事会听取报告、审议决议情况

（一）2023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1. 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二) 2023年7月19日, 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1.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报告》
2.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3.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4.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5.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上半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6.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关于 2022 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三) 2023年10月31日, 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会议听取了如下议案:

1.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报告》
2.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3.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三季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4.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情况及下阶段工作计划》

(四) 2023年12月16日, 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会议听取了如下议案:

1. 听取《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 11 月末经营情况报告》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报告期内, 无消费者投诉情况, 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 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 报告期内, 抵贷资产的收购、管理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的有关规定。

(四)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除上述事项外,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本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进行审计，注册会计师吴聚秀、钱利峰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以上是我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

2024 年 4 月 24 日